

2023年小学读后感(精选6篇)

写读后感绝不是对原文的抄录或简单地复述，不能脱离原文任意发挥，应以写“体会”为主。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搜集的读后感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小学读后感篇一

沉迷于书海，可闻到书香。

不知怎么的，突然迷上杨红樱阿姨的书。特别是笑猫日记。从第一次看到保姆狗的阴谋时，我就被深深的吸引住了。我也不知到怎么回事，感觉有一种神奇的力量像磁石般把我吸住了，从此一发不可收拾，找同学借、自己买，居然把笑猫日记系列现所有出版的书一口气看完了。看书时，我感到一种惬意、童真，都来了。经常忘了时间，忘了自己要干什么。有一次，我为了学校发生的一件事而怎么也不能平静下来写作业，我猛然发现书桌上有一本笑猫日记，拿起来就看，我深深地沉浸在书海中，闻着甜甜的书香，完全忘了写作业。结果，那天晚上，作业九点半才写完。我已经不能自拔，沉浸在书海中。那一天逛书店时，发现了淘气包马小跳系列，又是一发不可收拾.....

沉迷书海，不仅能使我感到快乐，也能使我获得丰富的.课外知识。

那一天写作业时，发现有一道题不会做，咦？答案好象在哪见过。仔细一想，原来在我的课外书上。哈哈！

沉迷于书海，可闻到书香。

小学读后感篇二

我爱好看书，换书行动我换来的是一本童话书。

换来的.是《格林童话》，许多故事中印象最深的是《白雪公主》，王后生下女儿就去世了。过了不久国王娶了一个新王后，这个王后很骄傲，总认为自己是最美丽的，白雪公主渐渐长大了。她比新王后还美丽，王后心里嫉妒他让猎人杀了公主，猎人看公主很美丽，不忍心杀她，杀了一头猪，把它的心交给了皇后。王后看到信后很开心，并吃了它。公主在森林里看到一个木屋，并走了进去，看到里面的东西是七个七种七杯七张等。白雪公主饿了吃了一点东西睡着了。七个小矮人回来了，看见公主问：“你是谁啊，为什么来我们家？”她说：“我是白雪公主，我继母要杀了我。”后来王后用苹果杀死白雪公主，最后王子救了她。

这个王后太狠毒了，但最后王子和公主终于在一起了，结局很美满，我很喜欢。

小学读后感篇三

在《青铜葵花》一书中，我认识了这样两个孩子：一个坚强的哥哥——青铜，一个孝顺、懂事的妹妹——葵花。青铜在大麦地。葵花在城市，她的爸爸十分喜爱葵花，给自己的女儿也取名为“葵花”。葵花的爸爸曾用青铜雕了一株葵花，他觉得，呈现葵花最好的材料就是青铜。后来，爸爸带葵花来到大麦地，为了看那大片的葵花不幸溺水身亡，于是青铜一家——大麦地最穷的一家就收养了葵花。

可是好景不长，葵花被迫接回了城里。青铜就坐在一个大草垛上，隐隐看见葵花边笑着向他招手，边向她姗姗跑来。青铜用尽平生之力大喊：“葵花！”读到这儿，我心潮澎湃——青铜终于能发出声音啦！终于能像正常人那样说话啦！终于能去上学啦！

《青铜葵花》让我知道，每一个时代的人，都有这个时代的人该承受的痛苦，痛苦绝不是以前的少年才有的。少年时，就有一种对痛苦的认识与经历。

小学读后感篇四

一直很喜欢余秋雨的书，从《文化苦旅》到《山居笔记》以及《寻觅中华》等，他的书特别适合夜读，在静静的夜里，一盏台灯，随着他的脚步可以轻轻的漫步历史，细细的咀嚼文化，这种喧嚣的世界获得暂时的宁静感觉特别轻松。他的新书《何谓文化》出版了，便迫不及待的从当当上买来，一周左右的时间看完。

对于何谓文化，作者从四个方面进行了解答，第一、学理的回答，较为系统详细的介绍了文化的概念以及功能，虽然名为“学理”但很直白，让我们对文化有个很直接的认识；第二，生命的回答，通过几个人物，导演谢晋、戏剧家黄佐临、作家巴金以及其他几位文化人如何用生命解读文化的真谛；第三、大地的回答，是作者本人撰写的一些碑文和书法作品。第四、古典的回答，主要是把四篇古文如《离骚》翻译成现代散文，进步体会文化的魅力。

第一部分和第二部分读起来荡气回肠，字里行间把文化的魅力一展无遗，但第三第四部分实在不敢恭维，大有凑页数之嫌，有的碑文的确值得一读，但附带的书法作品有点画蛇添足，四篇古文翻译更是差强人意，就像把唐装改成西服，有点不伦不类。瑕不掩瑜，还是值得一读。

文化到底是什么？古今中外众说纷纭，莫衷一是。据余秋雨先生统计，从英国学者泰勒开始，关于文化的定义就有二百多个。在他看来，这些定义令人眼花缭乱又言不及义，即使硬着头皮全部看完，对文化还是茫无头绪。

有鉴于此，余秋雨在《秋雨时分》谈话节目中公布了自己的

文化定义：“文化，是一种包含精神价值和生活方式的生态共同体。它通过积累和引导，创建集体人格。”他认为这个定义是全世界最简短的，言外之意大约也是最明了的，似乎颇有得意之感。不过在我看来，它既不够简短，也很不明了。

典型的精英语言，什么生态共同体啊，集体人格啊，从概念到概念，使我等草根越看越糊涂。秋雨能定义，咱老百姓就不能自己定义了？这或许与阿q心理不太相同。精英有精英的语言，草根也应该有草根的语言。

在我看来，所谓文化，就是人化，美化，文明化。啊啊，比余秋雨还简短。

小学读后感篇五

《笑猫日记——保姆狗的阴谋》的作者是杨红樱，讲的是一只保姆狗因为嫉妒牧羊犬帅仔而多次设计谋害它却被笑猫救下，保姆狗最终目的没达成反倒死了的故事。

“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性格决定命运”。这些话使我受益不浅。此时，我想起本书中的保姆狗。“无论是人，还是狗，都要有好的性格”，这是笑猫说的。是啊，保姆狗就是因为没有好的性格而不得善终。但是，在保姆狗临死前也向善良牧羊犬帅仔说了这一切，最终也明白了，醒悟了。

在这本书中，我最喜欢笑猫和牧羊犬帅仔。笑猫是一只会笑的猫，它乐于帮助身边所有有困难的人和动物。笑猫就是发现保姆狗老头儿不大对劲儿，于是和伙伴们去营救帅仔。牧羊犬帅仔单纯善良，一直相信保姆狗，就连保姆狗临死前说出事情的真相，它也含着泪水说“不可能”。我觉得保姆狗也不是坏到极点，它的心里还是有一点儿善念的。我不喜欢杜真子的妈妈，因为她对待小动物很粗暴，还想让马小跳和杜真子吃狗肉。

在这个复杂的社会中，我们要的不是过多的. 算计别人，而是怀有一颗善良的心。以诚心待人，这个世界也许会更美好一些。我们要做一个善良、单纯的人。生活中，就有许多像帅仔一类的人，他们单纯至极，相信任何人。

小学读后感篇六

终于把《星照不宣》看完了，真的是有很久没这样拼命的看书了啊，要写读后感么？。

蝴蝶大大的书一本一本的看下来，很担心，怕就此再也看不进别的书，实在每一本都是极品。《独闯》记的不那么清了，可是我记得流月，记得风萧萧，记得剑无痕，还有一剑冲天，那是首次接触大大的风格，很欢乐的感觉，那段时间天天都要喷，直接导致我吃饭不敢吃。那时候我爱流月，爱风萧萧。

《星照不宣》我是提速看的，那时候《网近》还剩下两章没有更新，《星照》早已完结，我只想一鼓作气把大大的三部作品都看一遍，我也没让自己失望，几乎在《网近》最后两章出来后不久，我就把《星照》搞定了，说起来，有点不太好，我始终怀着对公子的爱去看的《星照》，所以《独闯》跟《网近》里都有我大爱的人，《星照》却没有，这跟我这次看书过快有直接关系。当然，我不说情节，对于情节的好坏，在网游小说里面没法体现的更深刻，我们说人物，嗯，也纯粹是表达一下我对其中人物的热爱，看法什么的都没什么意义，读后感《要写读后感么？》。

御天吧，这孩子挺可爱的，真就是个孩子啊。佑哥，我只能说，这是只同道。嗯，无伤看起来似乎是最没性格的一只。不得不说的团体是花丛男，都是跟御天一样的家伙们，都是q版的。还有老云那票人，我几度为之热血啊，不过老云跟最初的形象也太不符了，如果不能如非常逆天，那就加了老云

的`队吧，我只能这样说。

蝴蝶书中无女主，但还是有女人的，《独闯》里有柳若絮，《网近》中有席小天和细腰舞，如果非要分谁主谁配的话，应该是细腰舞为主，但也不能说席小天是配，她至少也是主二，嗯，其实这个，我比较主观，因为公子对席小天印象还不错，对，就是这样的。

《网近》也就是那样了，还没看到结局的时候不想有结局，看到了结局，原来也就只能那样，小说要贴近现实，毕竟不能太完美，何况那结局真的还算不错。

《星照》我不多说了，一直看到最后我也只是为叶凡的白痴暴走过几次，其他的人，对刘青，小杨，颖夜的关注较多，都是寂寞的人。

因为无女主，所以就不说了，蝴蝶大大书中男主都是实力彪悍魅力不足型吗？除了《独闯》萧老板还可以，只是被流月抢了镜头，咱看《星照》吧，叶凡那傻货，唉，我不想提他了，《网近》顾飞倒是有实力有智慧，但是。但是，俺们心中只有俺们公子一个，嗯，是这样的。

看武侠的时代，主角都是历经磨难的，看修真的时代，主角都是不死型的，嗯，主角是不能死型的，大大的主角不死就算了吧，连点伤都不带受的。不过这样真好，我太喜欢了，又不是悬疑，整那么有悬念干啥，主角如果受个伤什么的，剧情都给拖了，切，鄙视啊。